

家長自行接送申請及持證入校須知

為維護校園安全、縮短家長接送時間，學校於上、放學時段，需對學生家長自行接送之車輛進行入校管制，放學時段透過車牌辨識及同步廣播請學生及早準備，故請有自行接送之需求者，應提出申請核發通行證後，始得於上、放學時段進入校區接送學生。

一、申請方式

- (一)每年度於辦理期間提出自行接送及持證入校申請，共乘時由負責開車家長之子女填表(兄弟姊妹由年齡最大者填寫)。
- (二)家長提出申請後，由推廣中心和總務部共同會辦核發通行證，並請務必持證入校，以便於交管人員辨識。
- (三)學期中更換或新增接送車輛，為使辨識系統能正確廣播學生姓名，請主動告知學校變更系統資料(交通組 03-5668234)。

二、核發類別

- (一)中小學證：僅需接送中小學學生時，核發中小學證。
- (二)幼兒園證：僅需接送幼兒園生時，核發幼兒園證。
- (三)小幼證：需同時接送中小學生及幼兒園生時，核發小幼證。

三、入校時間：

持證類別	上學時段	放學時段
中小學證	AM07：30~08：30	PM05：10~07：00
小幼證	AM07：30~09：00	PM04：00~04：50 PM05：10~07：00
幼兒園證	AM07：30~09：00	PM04：00~04：50 PM05：10~07：00

四、證件費用(含汽機車)

- (一)每證收費用 1,000 元/張，第二張證 300 元。
- (二)每戶至多申請四張，遺失補發每證 300 元。
- (三)通行證有效期限為一學年，期間若有異動，恕不退費。

五、入校規定

- (一)上、放學期間不得於週邊道路及紅線區任意停等接送學童，以免影響鄰近車流；請依序自校門進入後再依指示到達自接區接送。
- (二)上、放學時間管制車輛進出，自接車輛請持通行證(請置放在駕駛座擋風玻璃左前方明顯處)依序排隊入校，並配合交管人員引導。
- (三)為使校內外道路行車順暢，上、放學時間採中小學部與幼兒園分流管理；若您同時接送中小學生及幼兒園生，請於開放時段直接由大

門進入水滴廣場，同時接送幼兒園及中小學學生。

- (四)上學期間 AM07:30~AM09:00 以及放學期間 PM04:00~PM07:00 前，柴橋路禁止(上坡)左轉入校；遇有特殊狀況，請依交管人員的指揮入校。
- (五)上學乘坐校車、放學後參加課後輔導或才藝班者，開學後由推廣中心確認可再行辦理申請。
- (六)自接證限申請者使用，請勿外借、轉移他人或以不當方式複製。
- (七)學期中若違規紀錄次數累計達兩次以上，將開立違規勸導單，請家長務必遵守自接相關規範，以維護自接權益；違規事項如下，如有異動請以學校公告為準：
 - 1、未依循自接車排隊車陣，插隊入校。
 - 2、未持通行證。
 - 3、未申請通行證，擅自入校。
 - 4、禁止時段左轉入校。
 - 5、其它違規事項。

六、車輛入校動線圖：



以上事項，如有疑問請洽詢：

- (一)自接、證件申請及系統處理：交通組劉老師 03-5668234
- (二)車證印製發放及收費：總務部楊老師 03-5668271

新竹校區 敬啟